沙田區議會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二零二六年度第五次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星期二)
時　　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　　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民政事務處 441 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潘國山先生，BBS, MH, JP (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龐愛蘭女士，BBS, JP (副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古偉冰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朱煥釗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李貞儀小姐，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吳啟泰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一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林玉華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林宇星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林港坤博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姚嘉俊先生，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夏劍琨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張柏源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梁振邦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梁家輝先生，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梁家瑋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陳善明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陳壇丹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陳曉盈小姐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黃　敬博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楊英瀚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董健莉小姐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莫錦貴先生，BBS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莫熹雯小姐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郭宣彤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廖子聰博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蔡明揚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鄭家豪先生，MH, JP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蔡惠誠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鄧肇峰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劉德榮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羅婉珮小姐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羅棣萱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龔美姿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何日明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唐學良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十七分
黃樂敏女士(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2	

列席者	職銜
鄭奕文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李文輝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鄭綺婷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許梓銘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1
周芷琪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 5
陳宇碩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總務)
楊偉文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工程督察(沙田)
温愷華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 建築師(工程)2

列席者	**職　銜**
熊正龍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 工程師(3)
鄧穎思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東)
何禧樂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馬瑞珊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蔡曉亮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行政主任(策劃事務)21B
梁嘉言先生	渠務署 工程師/馬鞍山
杜浩基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工程師/14(北)

應邀出席者	**職　銜**
蔡偉麟先生	消防處 署理分區副指揮官(新界東)
廖家榮先生	消防處 署理沙田消防局局長
陳志堅先生	機電工程署 高級機電工程師/用戶裝置 1
莊文俊先生	機電工程署 機電工程師/用戶裝置 1/1
王嘉強先生	環境保護署 高級機電工程師(電動車)2
趙日明先生	漁農自然護理署 郊野公園主任(中區)
周啟鏗先生	水務署 高級工程師/數字水務 1
陳凱穎女士	水務署 署理高級工程師/新界東區 2

未克出席者	**職　銜**
羅伊琳女士	區議會議員(已請假)

主席歡迎各成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二零二六年度第五次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地工會)會議，並歡迎梁家瑋議員及郭宣彤議員加入成為地工會的成員。

2. 主席告知與會者，公眾席上沒有旁聽會議的人士。

請假事宜

3. 主席表示，沙田區議會秘書處於會前收到以下成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羅伊琳女士　　身體不適(已提交醫生證明書予秘書處)

4. 地工會一致同意羅伊琳女士的請假申請。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會議紀錄
(會議紀錄 DFWC 4/2026)

5. 成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提問

陳壇丹先生提問：有關沙田區電動車充電設施安全規管事宜
(文件 DFWC 21/2026)

6. 主席詢問成員有否補充提問。

7. 成員的補充提問、意見及建議如下：

(a) 感謝相關部門的詳細書面回覆，並重申公眾對充電設施的電力及消防安全的關注。鑑於今年較早前火炭一個充電站曾發生火警，居民擔心現有充電樁是否完全合規，以及有關部門是否設有妥善的監管機制；

(b) 建議參考「Q嗲」認證機制，向已通過機電工程署(機電署)及消防處安全標準的合規充電站發出顯眼的實體或電子認證標籤，方便車主識別及鼓勵營辦商提升質素；

(c) 借鏡消防處打擊非法入油的「『油擊』舉報眼」電子舉報平台及專屬 WhatsApp 號碼，建議設立支援上傳影像及定位的渠道以供舉報非法充電設施，以便部門盡快跟進；以及

(d) 指出現有停車場大多僅配備基本防火設備；鑑於電動車及鋰電池火警難以撲救，建議消防處研究在公共充電站等充電設施密集的地點，按比例強制設置專用滅火器材(如車用防火氈)；同時，亦應為舊式屋邨(如頌安邨)的停車場消防升級工程提供適切的政策及技術支援。

8. 主席邀請各部門逐一回應。

9. 消防處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a) 文件中提及的充電站火警事故成因相信是與電力裝置有關，個案已轉交機電署作進一步調查及跟進；

(b) 消防處按照消防處通函第4/2020號《設有電動車輛充電設施的停車設施的附加消防安全規定》，要求所有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起初次提交建築圖則的新建或改建建築物，如在其停車設施裝置電動車輛充電設施，必須提供附加消防安全規定，包括停車設施須安裝配備熱力或複合式感應偵測器的火警偵測系統及消防員緊急開關掣等，以提升消防安全；以及

(c) 若有火警危險或違例事項，市民可透過網上「火警危險電子投訴平台」直接舉報事件，消防處會作出跟進。

10. 機電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a) 就文件中提及的充電站火警事故，機電署接獲消防處轉介後隨即派員到場調查，結果顯示起火原因為供電予充電設備的隔離器發生故障，而其餘固定電力裝置(包括充電設備)並未受到影響。機電署隨後向固定電力裝置擁有人發出「固定電力裝置改善通知書」，要求其於恢復供電前委聘註冊電業承辦商進行檢查、維修及改善。機電署已收到相關檢驗文件，並派員到場完成覆檢，確認維修工作已妥善完成；

(b) 機電署的《電力(線路)規例工作守則》已訂明充電裝置須符合相關國際標準。按現行規定，註冊電業承辦商及註冊電業工程人員進行充電設施的安裝及相關工程時，必須嚴格遵照該工作守則；以及

(c) 過去三年，機電署在沙田區共接獲六宗有關懷疑未經批准或違規安裝充電設施的投訴，並已派員調查及跟進。其中四宗證實為誤報，亦未有發現有電力安全問題；其餘兩宗證實有電纜未經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電)批准延伸至屋外，經機電署介入及中電按其《供電則例》採取行動後，相關擁有人最終已拆除未經批准的充電裝置。

11.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a) 環保署現時並無特定法例管制電動車充電器安裝與安全事宜。從技術角度而言，電動車充電器與一般固定電力裝置無異，因此有關其安全規管，均依據香港法例第406章《電力條例》及機電署的《電力(線路)規例工作守則》執行；以及

(b) 就成員建議參考「Q嗲」認證機制一事，機電署的《電力(線路)規例工作守則》中守則26S已訂明充電裝置須符合相關國際標準。此外，負責安裝的註冊電業承辦商及註冊電業工程人員於其充電裝置通電以供使用前，必須按機電署的《電力(線路)規例工作守則》檢查、測試及發出證明書，並

按充電裝置供應商的要求在投產前完成各項現場測試，以確保產品表現。

12. 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13. 主席表示，水務署代表因公務將會稍遲到場。為使會議順利進行，建議先將「姚嘉俊先生提問：有關沙田區建設智慧供水系統以減少水管滲漏爆裂事宜」(文件 DFWC 22/2026)與「梁家瑋先生提問：有關沙田區郊野公園遠足徑保養維修、安全風險及管理機制事宜」(文件 DFWC 23/2026)的討論次序對調，隨後再依照原訂議程順序處理其餘事項。

14. 成員一致同意上述調動議程的安排。

梁家瑋先生提問：有關沙田區郊野公園遠足徑保養維修、安全風險及管理機制事宜
(文件 DFWC 23/2026)

15. 主席詢問成員有否補充提問。

16. 成員的補充提問及意見如下：

(a) 感謝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的回覆，並知悉漁護署已於行山徑危險位置設置指示牌，勸諭市民切勿前行。然而，鑑於部分危險區域範圍較廣，單一指示牌未必足以發揮警示作用，加上現時常有遊人無視危險警示，選擇從旁繞過繼續前行，成員建議漁護署於此類地點增設兩至三個指示牌，或直接實地圍封有關區域；以及

(b) 建議日後在郊野公園進行維修保養及資源許可時，可加入地區歷史及地名等元素。以沙田區為例，馬鞍山郊野公園及獅子山郊野公園周邊擁有多處具歷史意義的景點，建議漁護署於沿途加設展示牌，展現該處的歷史變遷，例如參考飛鵝山觀景台的做法，展示昔日照片和背景資料，料能取得良好的推廣與教育效果。

17. 主席邀請相關部門回應。

18. 漁護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a) 感謝成員的提問及建議。漁護署現已於轄下郊野公園山徑的危險位置設置指示牌，勸諭遊人不要繼續前行；若有關地點曾發生致命意外，亦會特設指示牌以加強警示。此外，漁護署亦有在個別地點加設鎖鏈及護柱，以提高遊人的警覺性；日後若發現部分路徑或地點的危險程度較高，將因應現場環境加強防範，例如加大危險指示牌、增設防護設施(如護柱或鎖鏈)，以及研究採用其他可行方式(如設置鐵絲網)，以進一步傳遞清晰的警示資訊；以及

(b) 漁護署現已於郊野公園內設有數條具歷史主題的行山徑，其中沙田區內便有兩條，分別為「獅子山歷史徑」及「獅子山戰地遺跡徑」，主要介紹戰地遺跡相關的資訊；成員有關介紹市鎮發展或地區歷史的建議將會轉交漁護署教育組參考；未來在規劃或改善山徑設施時，將視乎機會及資源情況，考慮於沙田區內的行山徑增添更多相關歷史資訊，讓市民及遊人能進一步了解當區的歷史文化。

[會後備註：漁護署指出，獅子山郊野公園內亦有兩條與人文歷史有關的「慈沙古道」及「乾隆古道」，均已設有古道標示牌及二維碼，連結至介紹古道歷史的網頁。]

19. 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姚嘉俊先生提問：有關沙田區建設智慧供水系統以減少水管滲漏爆裂事宜
(文件 DFWC 22/2026)

20. 主席詢問成員有否補充提問。

21. 成員的補充提問、意見及建議如下：

(a) 感謝水務署的書面回覆，並讚揚水務署過往於沙田區發生爆水管事故時，作出積極回應及即時跟進；

(b) 關注近年沙田區內接連發生水管爆裂，對市民構成不便，並指出區內多處(如車公廟路、沙田圍路、恆信街及獅子山隧道公路等)因管道滲漏，導致交通樞紐出現擠塞，希望水務署解釋有關地點水管爆裂事故頻生的成因，包括是否涉及水管老化或受道路工程影響，以及有否相應防範措施；

(c) 備悉書面回覆指全港食水管滲漏比率已由二零零零年的逾25%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約12.8%，並詢問沙田區的滲漏比率是否出現同樣明顯的跌幅；指出沙田區的水管爆裂情況似乎未見顯著改善，甚至有上升趨勢，希望水務署提供沙田區的具體數據以供參考；

(d) 詢問水務署在未來五年內有何具體計劃處理區內頻繁爆裂或滲漏的老化水管，包括是否備有初步時間表，以及會否優先處理爆水管高危地點，並建議水務署針對區內關鍵交通樞紐，落實預防性更換管道措施；

(e) 考慮到沙田區目前正進行T4號主幹路工程，建議水務署趁此契機同步進行水管更換工程，並與其他相關部門就路面挖掘工程及臨時交通安排定期進行會議，以避免因重複開挖路面而對公眾反覆造成滋擾；

(f) 就「全面水管流量和壓力實時監測物聯感知體系」，建議水務署根據過往水管爆裂記錄、管線材質、周邊地勢、水壓及受影響人數等綜合因素，識別沙田區內的高危地段，並優先加裝水壓感應器；同時配合噪聲記錄儀，及早偵測水管滲漏與異常水壓，並引入人工智能進行深度分析，以提升潛在爆管風險的預警精準度，實現「未漏先防、細漏即改」的前置管理目標；

(g) 鑑於香港地下管線分布複雜，且現有檔案圖紙與實際情況或存有偏差，建議水務署在沙田區進行安裝傳感器及明坑

挖掘工程時，須對相關區域的地下管線進行實地探坑、勘察與驗證，逐步建立一個經實地確認及可持續更新的精確三維管線數據庫；同時加強與渠務署、地政總署及相關公用事業機構的協作，考慮設立一個專責的統籌機構及建立跨部門地下設施實時數據共享平台，從根本上提升對隱蔽性滲漏和複雜事故的研判能力，冀沙田的經驗能成為推動這項改革的契機，令香港的地下設施管理邁向更精細、更協同的新階段；

(h) 指出有市民反映每次食水管爆裂後，均會影響家中食水水質；因此建議水務署於公共供水網絡適當位置加設過濾設施，以有效阻隔黑色雜質，從而減少雜質流入住戶的水管之中；以及

(i) 希望水務署能將智慧供水系統相關工程提交立法會申請撥款的初步計劃，適時提供予沙田區議會備悉。

22. 主席邀請相關部門回應。

23. 水務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a) 水務署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五年進行了一項全港性更換及修復水管計劃，更換及修復了長約3 000公里的老化水管(包括食水、鹹水及原水水管)，令整體供水管網的健康狀況得以提升。二零一五年後，水務署實施了多管齊下的措施，透過建立「智管網」及按「風險為本水管資產管理計劃」實施改善工程，令水管整體健康狀況進一步提升，減少水管爆裂的風險；

(b) 「智管網」將全港分為2 400個監測區域。在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透過「智管網」偵測到政府食水管網的滲漏個案數目共約3 200宗，所有個案已妥善跟進，並避免了進一步爆裂及滲漏情況，由二零零零年開始食水管滲漏比率已下降了大約一半；

[會後備註：水務署指出，就沙田區的具體數據，根據紀錄，沙田區水管爆裂及嚴重滲漏個案的數目在過去三年呈下降趨勢，由二零二三年的20宗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7宗，反映上述措施有效改善供水管網的健康狀況。]

(c) 為進一步提升供水系統的可靠性，針對供水管網壓力偏高導致爆喉及滲漏增加的問題，同時為補足以往「智管網」未能覆蓋沖廁水供水管網及落實動態減壓的局限，水務署建議建設智慧供水系統的主要工程，分階段在政府食水及沖廁水供水管網建立全面的水管流量和壓力實時監測物聯感知體系，務求在不影響正常供水的情況下(例如於凌晨時分或非用水高峰期)，實施供水管網的動態減壓；

(d) 關於「風險為本水管資產管理計劃」，沙田區內共有約40公里水管已納入該計劃，其中約20公里已完成更換或修復。水務署會繼續按照該計劃分階段對另外約20公里的水管進行改善工程。目前，水務署已識別了較常出現滲漏的位置，包括禾輋街、恆信街、多石村及亞公角村，預計相關水管改善工程將會在二零二六年底或二零二七年初陸續展開；

(e) 除了上述計劃外，水務署亦會與其他部門保持緊密聯繫，在條件允許的情況下，對滲漏風險較高的水管進行改善工程。例如，水務署正與T4號主幹路工程團隊協調，探討利用該工程於車公廟路及獅子山隧道公路一帶實施臨時交通安排及進行挖掘的契機，對有關供水管進行更換或修復，以減低將來水管爆裂或滲漏的風險，從而避免日後重複封路及開掘，減少對附近居民及道路使用者的影響；

(f) 水務署正積極統籌全面的水管更換計劃，並會適時向沙田區議會匯報最新進度；

(g) 就車公廟路、沙田圍路及恆信街的滲水情況，正反映了香港供水系統面對「五高」挑戰，其中「高鹽度」令鹹水管加速腐蝕和滲漏。為補足以往「智管網」未涵蓋沖廁水供水管網，水務署正計劃針對因水壓偏高導致水管經常出現滲漏

的位置，安裝實時傳感器及智能動態減壓閥，以持續監測及管理水流量及水壓。當系統偵測到供水異常時，會自動發出警報，協助水務署人員作出快速反應並及時進行供水調度，從而減少水管爆裂事故對交通及供水造成的影響；

(h) 就市民對水質的關注，水務署已在「智管網」的監測區安裝了濾網，並在部分對水質較為敏感屋苑的進水口再加設濾網，以阻隔食水管網內的沉積物進入內部供水系統。此外，擬建的智慧供水系統將涵蓋沖廁水供應系統，預計屆時也會在鹹水管網安裝濾網，在保護相關傳感器及減壓閥的同時，亦能阻隔鹹水管網內的沉積物進入內部供水系統；

(i) 在工程展開前，水務署的工程團隊會先使用探測器進行地下管線探測，初步確定其走線和深度，然後再用手提工具挖掘探洞。若開挖後發現地下管線與圖則不符，或與擬建的水務設施發生衝突，水務署將與相關部門或公用事業機構協調溝通，並適時將更新的管道資料上載至地政總署的「地下管線資訊系統」；以及

(j) 水務署署長親自督導並主持跨部門專責小組，成員包括香港警務處、運輸署、路政署、環境保護署及民政事務總署等相關部門代表，商討及制定更換水管涉及的臨時交通安排和施工計劃，務求加快水管更換工程之餘亦減少對交通和市民的影響。

24. 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資料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沙田區康體設施管理匯報(二零二六年五月至八月)
(文件 DFWC 24/2026)

25. 成員備悉上述文件。

沙田區社區會堂管理報告(二零二六年四月至六月)
(文件 DFWC 25/2026)

26. 成員備悉上述文件。

下次會議日期及時間

27.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28. 會議於下午三時十七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65

二零二六年十月